附件

2022年城市管理品质提升年专项行动重点项目清单

| 类别 | 序号 | 具体任务 | 阶 段 性 目 标 | 责 任 单 位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实施城市文化提升工程 | 1 | 做强红色文化 | 在城市建成区主要路段、重要节点、公园广场等位置的宣传栏、广告牌、LED 电子显示屏上刊载公益广告、宣传标语及漳平主要景区宣传图。 | 市委宣传部、文明办、市文体旅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2 | 保护历史文化 | 1. 开展城区文化老街整治工作，重点做好文化旅游资源的保护和开发。
2. 鼓励及指导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的景区、村镇积极创建国家A级景区、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（镇）、金牌旅游村等文旅品牌。
 | 市住建局、文体旅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城市管理局 |
| 3 | 提升文化品质 | 1．围绕党的二十大、创城、国庆、春节等主题开展氛围布置，提升高速公路出入口、动车（汽车）站、主次干道、公园广场等重要节点景观效果。通过园林花卉展示、赛事等活动提开城市园林文化品质。2．打造具有人文气息漳平特色的园林网红打卡点。 | 市委文明办、市文体旅局、城市管理局 |
| 4 | 留住城市记忆 | 持续打造火车站夜市、八一路步行街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 | 市住建局、文体旅局、商务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市城市管理局 |
| 二、实施城市绿化提升工程 | 5 | 做精公园广场 | 融入海绵城市建设理念，文昌公园提升改造，完善长北坑公园配套设施，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市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 |
| 6 | 打造“绿城花海” | 重点开展城市景观大道“增色添彩”，对交通环岛、建设银行环岛、一中对面花坛、九龙广场环岛进行增色改造，提升“花漾景观工程”品质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 |
| 二、实施城市绿化提升工程 | 7 | 提升管养水平 | 1．对城市主次干道行道树做好树型美化、树势调整，重点对遮挡交通信号灯、路灯、重要节点大型宣传广告牌等的密枝进行修剪，做到美观、实用。2．打造和平中路园林绿化管养示范路段和九龙桂冠绿化管养示范小区。 | 市城市管理局 |
| 三、实施城市亮化提升工程 | 8 | 点亮城市道路 | 1．结合日常维护，对城区重点路段（江滨路、林昌路等路段）进行增亮改造，使用亮化及节能效果更好的LED灯具，2022年度计划完成100盏。2．对城区重要节点、十字路口、重要路段（东门步行桥头、桂林环岛）进行照明排查，对照明亮度较低的路口进行适当增亮，确保夜间道路照明条件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 |
| 9 | 提升城市夜景 | 1.对榉子洲公园、东山公园及园区内部暗区及夜景老旧情况，提出改造方案，力争2022年底前完成对榉子洲公园、东山公园重要节点夜景提升改造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 |
| 四、实施城市美化提升工程 | 10 | 开展市容环境整治 | 1．积极开展市容环境整治提升行动，完成开外环东路马路市场整治工作，着力提升市容环境管理品质。2．开展乱停放、乱堆放、乱摆放、乱张贴、乱搭建等“五乱”整治工作。3．积极动员工青妇等群团力量，组织参与市容环境整治服务劝导工作。 | 市委文明办、总工会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公安局、民政局，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，市住建局、水利局、商务局、团市委、妇联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四、实施城市美化提升工程 | 11 | 开展渣土运输整治 | 1．不定期开展联合执法和专项整治行动，加大重点车辆、重点路段、重点时段的检查执法力度，从严查处渣土车超载、超限、“滴洒漏”等违法违规运输行为。2．全面推行渣土运输车辆加装“盲区预警系统”或语音提示等科技装置，语音提示科技装置安装率2022年年底前达到100%，对进入盲区的车辆、行人和货车驾驶人及时进行预警提示，起到补盲避险、提示防范功能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公安局、住建局、交通运输局 |
| 12 | 开展城市景观整治 | 重点推进各高速出入口，动车（汽车）站、政府门前广场、榉子洲公园、东山公园、交通岛环岛、桂林环岛、山水酒店周边等重要节点区城的景观风貌提升，突出“福”文化。 | 市委文明办、市城市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市住建局、文体旅局 |
| 五、实施城市规范化提升工程 | 13 | 完善地方标准体系 | 对权责清单和自由裁量权基准，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。 | 市城市管理局 |
| 14 | 加强精细化管理 | 1．根据网格化管理体系，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，对网格内存在薄弱环节针对性开展专项整治提升工作。强化“门前三包”责任任制落实，持续开展市容秩序整治，对江滨路、八一路步行街进行占道经营整治。2．突出“一街一特色一主题”，创建不少于一条精细化管理示范街。 | 市委文明办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公安局、住建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15 | 提升物业管理水平 | 1．推进物业服务企业党组织应建尽建。2．推进物业企业信用综合评价体系建设。做好物业服务企业一年两次“双随机”检查工作和年底《物业服务企业和物业小区星级综合评价工作》，规范物业管理行为。3．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水平技能培训。 | 市委组织部、市城市管理局、民政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五、实施城市规范化提升工程 | 16 | 加强户外广告管理 | 加快推进重要节点规划点位落地建设，强化科技创新，促进户外广告管理提质升级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 |
| 六、实施城市智慧化提升工程 | 17 | 提升群众办事实效 | 建立健全城市管理协调会商机制和日常督察督办机制，解决市民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，提升群众办事实效。 | 12345便民服务平台管理中心、城市管理局 |
| 七、实施城市畅通提升功能 | 18 | 开展城市道路微改造 | 1．完成对和平中路（市政府至交通环岛）路段树穴修复工作，清理裸露黄土，铺设景观碎石；2.完成对文安路、林昌路路口人行道路面破损、和平北路与中新路路口地面标志更正、和平北路与中和路交叉口地面标志更正、福增大桥头增设人行斑马线、凯源铁路桥排除雨天湿滑隐患更换透水砖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 |
| 19 | 加强停车场建设管理 | 1．加强第三方公司的监管，管好目前移交其管理的室内停车场及路侧车位；2．全面清理不规范的停车泊位，清除私设地桩、地锁等路障，规范共享单车停放秩序，实行线内停放统一朝向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、公安局、自然资源局 |
| 八、实施城市环境提升工程 | 20 | 做好环卫保洁工作 | 1．根据《漳平市环卫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收集社会化服务承包合同》的约定，对漳平市城区道路进行清扫保洁，对垃圾收集做到日产日清。2．7月份底重新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社会化服务进行招标工作，按道路等级进行精细化管理；3．2022年新增公厕1座、转运站2座、完成环卫工人休息屋改造1座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八、实施城市环境提升工程 | 21 | 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| 2022年底，新建垃圾分类亭30座，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覆盖面达60%以上，并开展多种方式的宣传活动，使市民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90%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教育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22 | 做好固体废弃物综合处理 | 与漳平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处置协议，将漳平市所有生活垃圾全部运往红狮进行水泥窑协同焚烧处置，完善垃圾收集、运转、处置流程管理，实现垃圾零填埋。 | 市城市管理局 |
| 九、实施城市样板提升工程 | 23 | 打造花漾街区示范样板 | 对八一路步行街开展花漾街区示范样板工作，对步行街道花坛进行每季度一更换，打造人民群众最喜爱的炫彩街区。对华龙步行街路面人行道破损进行维护更换，划设摩托车位规范停车秩序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 |
| 24 | 打造道路管养示范样板 | 创建一条以上城市主干道管养示范样板，融入海绵城市理念，持续推动城市主干道整治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公安局、住建局、自然资源局 |
| 25 | 打造“无违建”示范样板 | 完成创建幸福城、九龙桂冠等两个“无违建”示范小区、南洋镇一个示范街（镇）区工作目标 | 市“两违”整治办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城市管理局，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、南洋镇 |
| 十、实施城市安全提升工程 | 26 | 强化城市内涝治理 | 1．定期疏通雨水管道，特别是雨季前，着重对容易产生短时积水的路段进行疏通。2．2022年，根据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规范对赤山路、双拥东路、下水洋路、武馆路、上桂林至白岭道路、东石路、纬二路、门口洋道路实施提升改造；对顶兴路背街小巷、东石路、武馆路、城南片区背街小巷及双拥路、赤山路路段雨水管网进行建设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水利局、住建局、菁城街道、桂林街道 |
| 十、实施城市安全提升工程 | 27 | 强化道路、桥梁隐患整治 | 2022年完成对城区9座市政桥梁进行抗震检测，重点对滨江大桥（西园高速路口半边桥）实施桥梁加固工程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 |
| 28 | 强化无障碍设施、井盖管理 | 1．2022年重点对和平北路、和平中路、八一路、和平南路等道路无障碍通道开展整治；对一中停车场、二附小停车场进行无障碍车位改造10个。2．重点对福满北路井盖排查并整治井盖缺损、响动、下沉凹凸不平、防坠网缺失等问题。 | 市城市管理局、住建局 |